

Resource: 聖經詞典 (Tyndale)

License Information

聖經詞典 (Tyndale) (Chinese (Traditional)) is based on: Tyndale Open Bible Dictionary, [Tyndale House Publishers](#), 2023, which is licensed under a [CC BY-SA 4.0 license](#).

This PDF version is provided under the same license.

聖經詞典 (Tyndale)

guang

光

光

使眼睛得以看見的亮光。

舊約聖經中的光

在舊約聖經裡，「光」有許多不同的意思。它通常是指普通、物質的光，但也象徵屬靈的真理。神創造的第一樣事物就是光（[創1:3](#)）。祂也創造了日、月、星辰來發光（[創1:16](#)）。有時候聖經會把光擬人化，例如約伯把光描寫成住在無人能至之處（[伯38:19](#)，參[24節](#)）。以色列人在會幕裡也使用人造的光（[出25:37](#)）。

光是良善、振奮，或與重要人物（尤其是神）相關的象徵。傳道書中的傳道者說：「光本是佳美的」（[傳11:7](#)）。在埃及的十災期間，埃及人陷入黑暗，而以色列人卻有光（[出10:23](#)）。當以色列人出埃及時，神在白日用雲柱引導他們，又在黑夜用火柱光照他們（[出13:21](#)）。這火柱在仇敵處於黑暗時，給以色列人光明（[出14:20](#)）。即使以色列犯罪，他們仍記得神沒有丟棄他們。火柱仍然存在，引導他們（[尼9:19](#)；參[尼9:12](#)；[詩78:14, 105:39](#)）。

在舊約聖經中，光常代表神的祝福。約伯說：「他將深奧的事從黑暗中彰顯，使死蔭顯為光明」（[伯12:22](#)）。當約伯遭遇患難時，他記得從前神光照他的道路，使他覺得安穩（[伯29:2-3](#)）。約伯的朋友以利法也說，若約伯聽從他的勸告，「亮光也必照耀你的路」（[伯22:28](#)）。詩篇的作者同樣把神點亮他的燈視為賜福（[詩18:28, 118:27](#)；參[97:11, 112:4](#)）。

光與神密切相連。聖經甚至說神就是光：「耶和華卻要作你永遠的光」（[賽60:19-20](#)）。詩人歡欣地說：「耶和華是我的亮光，是我的拯救」（[詩27:1](#)）。詩人描述神披上亮光，如披外袍（[詩1](#)

[04:2](#)），光明也與祂同居（[但2:22](#)）。對神來說，黑暗和光都是一樣的，沒有什麼能向祂隱藏（[詩139:12](#)）。先知彌迦也描述神為光，祂要使祂的僕人進入光明（[彌7:8-9](#)），顯明神要賜福給祂的百姓，使他們得勝。

神的賜福常被形容為「他臉上的光」。在[詩篇四篇6節](#)中，詩人說：「耶和華啊，求你仰起臉來，光照我們。」這裡的光就是指神的恩惠。[詩篇四十四篇3節](#)表明，神的光、祂的右手和祂的慈愛，使祂的百姓得勝。那些行在神光中的人是有福的（[詩89:15](#)），但這光也揭露隱而未現的罪（[詩90:8](#)）。沒有人能躲避神的鑒察，但祂的光主要代表祂同在所帶來的賜福。有一次，約伯也用這個詞語來形容來自他人的恩待（[約29:24](#)）。神所賜的光，使祂的僕人能與人分享祂的賜福（[賽42:6, 49:6](#)）。

神的公義也與光相連。祂說：「我必堅定我的公理為萬民之光」（[賽51:4](#)）。在這上下文中，神的光是大有能力的，好像烈火一般。光也與善行有關，正如箴言所說：「但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」（[箴4:18](#)）。

光的缺乏被用來象徵災難。有些人「無光，在黑暗中摸索」（[伯12:25](#)）。約伯的朋友比勒達認為惡人的燈必因懲罰而熄滅（[伯18:5-17](#)）。巴比倫毀滅耶路撒冷之後，百姓哀歎說：「他引導我，使我行在黑暗中，不行在光明裡」（[哀3:2](#)）。

新約聖經中的光

新約聖經所提到的光，通常具有象徵意義。例如，大數的掃羅在往大馬士革的路上遇見「從天上發光」（[徒9:3](#)；參[22:6-11, 26:13](#)），那到底是普通的光，還是別的東西，並不明確。同樣，彼得在監獄裡時，「屋裡有光照耀」（[徒12:7](#)）

。而天上的城不需要物質的光，因為「主神要光照他們」（[啟22:5](#)，參[21:11、23-24](#)）。

神與光的連繫是新約聖經的常見主題。使徒約翰寫道：「神就是光，在他毫無黑暗」（[約一1:5](#)）。雅各書稱神為「眾光之父」（[雅1:17](#)）。聖經也形容神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裡（[提前6:16](#)；另見[約一1:7](#)）。耶穌說：「我是世界的光」（[約8:12](#)，另見[9:5](#)），並且「我到世上來，乃是光，叫凡信我的，不住在黑暗裡」（[約12:46](#)）。使徒約翰說，耶穌自己就是光（[約1:1-10](#)）。施洗約翰來為這光作見證，好叫眾人因他可以信（[約1:7-8](#)）。凡接受這光的人，就得著權柄，作神的兒女（[約1:9-12](#)）。有時，光也用來表示人認識神與祂救恩的啟示（[太4:16](#)；[路2:32](#)；[徒13:47, 26:18](#)）。

約翰寫道，那光照在黑暗裡，黑暗卻不接受光（[約1:5](#)；參[約一2:8](#)）。他還說：「光來到世間，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，不愛光，倒愛黑暗」（[約3:19](#)）。作惡的人避開光，行真理的人卻來就光（[約3:20-21](#)）。當約翰記載拉撒路復活時，耶穌說人若在黑夜行走，就必跌倒，因為他沒有光（[約11:10](#)）。耶穌說眾人沒有光「在」他們裡面，表明這光是屬靈的（[約8:12](#)）。

信徒被描述為「光明之子」（[約12:36](#)；另見[路16:8](#)）。他們的生命因與光的連結而改變。保羅也寫道，基督徒「都是光明之子，都是白晝之子」（[帖前5:5](#)）。約翰壹書勸勉基督徒要「在光明中行」（[約一1:7](#)），意思是他們應當活出良善和真理的生命。

耶穌告訴祂的跟隨者：「你們是世上的光」（[太5:14](#)）。這句話的意思是，基督徒應當藉著敬虔的生活反映神的光。當耶穌被稱為世上的光時，意思是祂能拯救世人，並顯明真理。而當信徒被稱為世上的光時，並不是說他們能拯救世人，而是他們藉著生命指示世人通往救恩的道路。耶穌吩咐他們要藉著善行讓光照在人前，使人將榮耀歸給神（[太5:16](#)）。基督徒必須充分使用他們所得的光，若忽視它而仍活在黑暗中，他們的處境更為可悲，因為他們明白真理卻選擇背棄它（[太6:23](#)；[路11:35](#)）。

現代人並不容易接受光的比喻。但聖經教導說，基督的光已經照亮所有基督徒。如果他們忽視這光，仍像活在黑暗裡，那麼他們就仍舊陷在深暗之中。他們比其他人更糟，因為他們知道光是什麼，也知道光對他們的意義，卻轉身離棄它。

另見 黑暗。